

证券代码：833914

证券简称：远航精密

公告编号：2025-037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3 月 29 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周林峰
- 6.会议列席人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出席董事 7 人。

董事李自洪、薛文东、李慈强因异地工作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股权激励和员工持股计划》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无获授权益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同意向68名激励对象共授予360.00万份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为2025年4月8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数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林黄琦女士、徐斐女士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系本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及签署四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募投项目“年产2,500吨精密镍带材料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已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阿凡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着积极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原则，由全资子公司江苏阿凡达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并及时与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1、《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3、《上海荣正企业咨询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江苏远航精密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8 日